

#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2021年度)

部门(单位)名称	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	
部门(单位)总体资金情况(元)	资金总额:	14,678,698.40
	基本支出:	13,254,142.00
	项目支出:	1,424,556.40
部门(单位)绩效目标	按年度工作任务监管区政府授权履行出资人职责的企业国有资产,加强国有资产管理,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,指导推进本区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改革和重组。	
绩效指标	指标名称	指标内容和指标值
	国资委国资监管经费	通过产权、审计、安监、法律等方面业务发生对被监管企业履行监管职能,从多角度多维度加强国有资产管理,监督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。
	绩效评价专项经费	聘请专业机构对预算项目进行绩效评价,完成一个项目的普通程序评价
	国资委固定资产添置与更新	按使用年限要求及打印机现有已损坏不能正常使用的状态,为保障正常办公,年度内报废更新两台打印机。
	采购中心经费	按年内委托数量支付专家论证、评标费;支付专家看样租车费;进行专家按年内委托数量支付专家论证、评标费;支付专家看样租车费;进行专家论证评标过程中的午餐餐票购买;进行招标大厅设备维修维护;聘请法律顾问对招标文件进行把关审核;按区里统一安排进行办公区搬迁。论证评标过程中的午餐餐票购买;进行招标大厅设备维修维护;聘请法律顾问对招标文件进行把关审核;按区里统一安排进行办公区搬迁。
其他说明的问题	无	